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

蒋利龙同志事迹简介

蒋利龙同志政治理想坚定，政治素质过硬，认真辅助法官办理大量案件，法官助理绩效排名第1，获“嘉奖”2次，“个人三等功”1次。辅助法官审理多起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职务、经济犯罪案件。法学理论素养较高，调研材料能力较强，参加全国法院学术讨论会分获一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，参加东北法治论坛获二等奖，先后在《人民司法》发表文章1篇，在《黑龙江审判》发表文章4篇，在《山东审判》发表文章1篇，在《牡丹江审判》发表文章8篇，撰写的关于“设立刑事被害人救助制度”的立法建议已报请省人大提交全国人大审议。为全省新招录干警培训班授课，受到省法官学院表扬，纳入省法官学院教师库。